

中華大學培力英檢(BESTEP)參加及獎勵辦法

113年07月29日語言中心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中心會議通過

113年12月24日語言中心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中心會議通過

114年01月08日語言中心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中心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目的：為提升本校學生英語能力，鼓勵學生學習英文並通過教育部雙語計畫(EMI)之培力英語能力測驗(BESTEP)。

第二條 參加資格：A.依據教育部規定，凡本校修習學位之本國籍學生（雙重國籍者六歲(含)以後不得在英語系國家居住超過一年或就讀於歐美僑校一年以上）。

B.邀請優先順序：

1. 前次培力英檢總分達標 B1(600 分，下同) 者。
2. 具有多益或雅思或其他 CEFR 英檢 B1 程度者。
3. 具有培力成績 550 分或多益成績 500 分以上者。
4. 大一新生學測 8 級分以上者。
5. 前次培力英檢單項達標者。
6. 觀光學院生。
7. 其他學院生。

註：以上順序為原則，以低年級生為優先，語言中心將依最佳表現考量，保留報名者參加考試與否之最終權利。報名後缺考者將影響日後本校培力英檢參加優先權。

第三條 考試範圍與題型：詳見 [培力英檢官網](#)

第四條 考試時間：A.說寫測驗：**115/04/21(二)**

口說：早上 10：00~11：10，寫作：11：40~12：40，
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。

B.聽讀測驗：**115/05/19(二)**下午 2：00~4：00，先聽力後閱讀，中間不休息，
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。

C.語言中心將製發公假證明，考試結束後當場發給考生。

第五條 考試地點：說寫測驗：L219 聽讀測驗：M139

第六條 考試報名：免費。語言中心邀請至 **40** 名額滿為止。

第七條 報名方式：A.填妥線上報名表：

考生須確認所填資料，資料有誤者，考生須自負向語言測驗訓練中心(LTTC)更正責任。

B.上傳大頭照(限 JPG 檔，以身份證字號為檔名)：若手邊無現成照片電子檔則以手機自拍，以白牆當背景，正面全臉脫帽入鏡。檔名錯誤、生活照背景或面容模糊將退件。

C.遞交線上報名表後，本中心將寄 E-mail 確認報名成功。報名後二日內如無 E-mail 確認信，請致電中心辦公室查詢。

第八條 應試須知：A.出示有效身分證件任 2 件(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正本、中華大學學生證正本、
中華民國汽機車駕照正本、中華民國健保卡正本)

B.藍、黑色原子筆及立可白；2B 鉛筆及橡皮擦。

第九條 成績公布：考生於聽讀測驗結束後約兩週由教育部簡訊通知上網查詢成績；
辦公室將通知考生領取紙本成績單。

第十條 獎勵金：符合下列條件者發給獎勵金。

A.初次成績達 B1 (600 分)或以上，發給全額獎勵金。

B.再次成績達 B1 (600 分)及比前一次領取獎勵金分數進步 10 分或以上，
發給全額獎勵金。

C.再次成績達 B1 (600 分)或以上但未有進步十分或以上，發給半額獎勵金。

D.獲獎者需於語言中心發佈紙本成績單領取簡訊後五日內：

E-mail 繳交下列資料至 language@g.chu.edu.tw。

1. 手持培力英檢成績單或成績證書之大頭照電子檔：

以白牆當背景，正面全臉脫帽加成績單入鏡；生活照背景或面容或成績單
模糊將退件。

2. 感謝語言中心及英文老師心得 100 字 word 檔(中英文不拘)。

第十一條 參加獎：

全程參與者不論達標與否，均得參與抽獎 500 元現金，至多 15 名。

第十二條 前述獎金均以 EMI 計畫案經費支援並僅限第二學期註冊者領取。經費不足時以成數平均
扣減。

第十三條 培力英檢成績抵免或免修中華大學校訂必修英文課程：

培力英檢總成績達 B1 者可抵免或免修校訂必修英文課，詳見
[中華大學校訂必修英文課程抵免及免修辦法](#)

第十四條 視同通過本校英文畢業門檻/英語基本能力

本次考試總成績達 B1 (600 分)者，視同通過本校英文畢業門檻/英語基本能力。

第十五條 本辦法經語言中心議會通過，修正時亦同。

相關文件

[培力英檢報名表](#)

使用表單

[中華大學「培力英檢」獎勵金申請表](#)